关于做好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评选工作的预通知

各本科高校教务处、研究生院（部、处）：

据悉，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评选工作将于2020年7月启动，9月底推荐报送国家奖候选教材。为规范有序地做好这项工作，确保评选的质量和效果，请各高校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参评范围：**

1.党的十八大至评选通知发布前国内初版、修订版或重印，正在我国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开展学历教育教学使用的教材（含特殊教育教材、少数民族文字教材、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军队系统和港澳地区教材）。其中，高等教育类教材包括高等学校本科和研究生教材。高等教育教材按册或套申报均可。

2.各类教学参考书、教辅用书、培训类教材、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版教材翻译的少数民族文字教材、引进的国外教材，担任马工程重点教材首席专家或主编的人员主编的与马工程重点教材相同的教材，以及曾以教学或科研成果等形式获得国家级奖励的教材，不参加本次评奖。

3.以下教材不纳入评选范围：一是培训类教材。二是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版教材翻译的少数民族文字教材。三是引进的国外教材。四是担任马工程重点教材首席专家、主编的人员主编的与马工程重点教材相同的教材。五是曾以教学或科研成果等形式获得国家及奖励的教材。

二、**参评基本条件**

**1.方向正确。**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能够将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贯穿教材始终，体现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现中国和中华民族风格，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观，体现人类文化知识积累和创新成果。

**2.科学严谨。**准确阐述本学科（专业）的基本概念（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充分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充分反映相关学科（专业）发展的新成果，充分反映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结构设计合理，选材恰当准确，有创新性。能够根据新形势新要求，及时修订完善。

**3.适教利学。**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适应本学段学生认知特征，将知识、能力和正确价值观的培养有机结合，体现教育教学改革的先进理念，反映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改革方向，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创新潜能。

**4.编校质量高。**内容编排科学合理，文字准确、流畅，符合规范化要求，插图质量高，图文配合得当，版式设计专业，装帧印刷美观。

**5.使用效果显著。**对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水平、实现人才培养目标产生显著成效，选用范围广，师生认可度高。原则上经过2年以上（含2年）教育教学实践检验（不同版次的同一种教材使用时间可累计计算）。

**6.社会影响好。**教材具有良好的社会形象和口碑，未出现造成不良影响的教材事故。编写人员未出现违法违纪情形和师德师风问题。

**三、工作要求**

请各高校在上述参评范围和基本条件的基础上，于近期认真排摸梳理校内符合参评条件的教材，可参考附件表格做好初步汇总工作，并积极酝酿校级遴选办法。具体评选方案和报送要求待教育部正式通知后，由我委另行发布详细办法。

联系人：孔莹莹，电话：23116735；吴庆全，电话：23116726

附件：教材信息汇总表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高等教育处

2020年7月2日